

於 2005 年 5 月 6 日會議上討論

## 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小組委員會

### 本港的文化藝術政策

#### 目的

因應議員的要求，本文件旨在介紹香港的文化藝術政策。

#### 基本原則

2. 正如在文件 WKCD 110 和 WKCD 130 所述，政府一貫的政策是盡力創造一個藝術自由表達和創作的環境，從而鼓勵更多社會人士參與文化藝術活動。這個政策是基於以下的原則：

- 鼓勵多元發展
- 尊重表達自由
- 政府主要是扮演促進者/催化劑的角色
- 適當地提供各種支援，包括財政支援

3. 作為一個促進者，我們希望從不同的角度，支援文化藝術發展。例如，康樂及文化事務署（康文署）提供各項不同的文化藝術設施（包括圖書館、博物館和演藝場地等）供市民享用。我們亦透過資助（主要經由康文署和香港藝術發展局（藝發局））、專業訓練（透過香港演藝學院（演藝學院））及宣傳，以推動文化藝術的發展。在 2004/05 年度，政府撥出 23 億 400 萬元作為康文署的每年經常撥款，用以提供各項與文化藝術有關的服務，並於同一年度分別撥出 1 億 190 萬元及 1 億 5,860 萬元，作為藝發局和演藝學院的每年經常撥款，用以資助兩個機構所辦的活動。

4. 就這些服務的詳細資料，請參閱文件 WKCD 110。

## 文化委員會

5. 我們的文化政策藍圖，主要是依據文化委員會的政策建議報告。文化委員會（文委會）於 2000 年 4 月由行政長官委任，為香港的長遠文化政策及資源調配的優次，向政府作出建議。自 2000 年 5 月首次會議後，文委會一共進行了 23 次全體會議、約 80 次工作小組會議、4 次退修會和 4 次外出考察。文委會亦分別於 2001 年年初和 2002 年底進行了兩次大規模公眾諮詢。

6. 經過 3 年多努力，文委會於 2003 年 4 月向政府提交《文化委員會政策建議報告》（簡稱「文委會報告書」），提出了百多項包括宏觀政策及執行策略的建議。文委會報告書的全文，已於 2003 年呈交立法會，並上載於民政事務局的網站（<http://www.hab.gov.hk>）。為方便各位議員，我們亦特別再次呈交這份文件（文件 WKCD 85）。

7. 文委會報告書所涵蓋的範圍是廣泛而全面的。文委會就香港文化定位、文化藝術教育、文化設施、資源分配及架構檢討、長遠文化圖景等，均有作出調查研究和提出了超過 100 項包括宏觀政策及執行策略的建議。政府已接納並逐步落實執行和跟進其中的絕大部份（詳情見文件 WKCD 131）。

8. 文委會報告書背後的期望和理念是要提升香港市民對文化的重視，把香港發展成爲一個國際文化大都會。文委會指出，香港以本身獨特的歷史背景和地理位置，成爲中國與外界接觸的特別通道。回顧過往一百五十年，中國和世界的形勢不斷變化，但香港作爲中國與世界交往的橋樑這角色並沒有改變。香港今後必須保持和發展這一角色。文委會認爲作爲中國的一個特別行政區，香港的文化定位就是要成爲中國最能與國際接軌的現代化大都市。至於香港人的文化身份定位，文委會提出應以本地文化爲起點，以中國文化傳統爲根源，同時也具有世界視野。

9. 我們認同文委會的意見。於 2004 年初，政府正式就文委會報告書作出回應（文件 WKCD 86），接納大部份建議並作出跟進（文件 WKCD 131）。

10. 爲了落實文委會報告書的大部份建議，我們已於去年底，成立了三個委員會，分別就表演藝術、圖書館和博物館方面如何落實文委會報告書的建議，向民政事務局局長提供意見。三個委員會均已開展了工作，就如何改善現時場地使用、資源分配、加強現有設施的角色和功能等，展開深入的討論。

## 文委會報告書與西九龍文娛藝術區

11. 文委會支持政府發展西九龍文娛藝術區。文委會得悉我們於 2001 年就西九龍文化區的發展規劃，舉行公開概念規劃比賽。文委會對發展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一些理念，已被納入該比賽的資料文件。文委會認爲，得獎的五份作品，原則上都能體現文委會的理念。此外，文委會指出，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誕生，是一個千載難逢的機會。文委會認爲這個文化區的規劃發展，必須貫徹「以人爲本」、「建立伙伴關係」和「民間主導」的原則。

12. 此外，文委會亦就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的博物館主題，提出意見。詳情請參閱文件 WKCD 132。

13. 我們完全接納文委會上述的看法。我們認爲，爲了奉行文委會的原則和達致理想，香港需具備世界級設施，以促進文化交流和提升香港作爲亞洲的文化中心地位；這些設施在滿足本地文化需要之餘，亦要應付國內及國外的需求。

民政事務局  
2005 年 5 月